

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9學年度學士班二年級轉學生招生

## 表演藝術學士學位學程

### 術科測驗（聲音及肢體表現）與口試內容

109年6月5日公告

每一位考生術科測驗及口試時間總計為 10分鐘，共分為【歌唱】、【肢體】、【朗讀】、【口試】四部份，分述如下：

1. 【歌唱】：請從以下歌曲之中任選一首應考，考試現場會有鋼琴伴奏。
  - (1) 請從下列7首樂曲之中任選1首，請參考附件歌譜檔。
  - (2) 考試時可以依據考生之需求移調(請報到時直接告知工作人員)。

請從下列七首樂譜任選一首	
1. 西風的話	<a href="#">歌譜下載</a>
2. 忘了我是誰	
3. 茉莉花	
4. 南屏晚鐘	
5. 綠島小夜曲	
6. 踏雪尋梅	
7. 蘭花草	

2. 【肢體】：請考生從下列音樂之中擇一，自行編排完整音檔之肢體動作於現場表現，以展現肢體能力，考試現場將提供音樂播放。
  - 音樂檔 1~3曲 [請點此下載](#)
3. 【朗讀】：考試現場將提供一則文章供考生朗讀，評分項目為「咬字」、「聲音表情」(無須戲劇動作)。
4. 【口試】：依據考生備審資料，評審與考生現場詢答。